

臺北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110204臺北市信義區市府路1號8樓
北區

承辦人：陳怡蓁

電話：02-27208889/1999轉6345

傳真：02-87884137

電子信箱：edu_se.11@gov.taipei

受文者：國立臺灣師範大學附屬高級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11月2日

發文字號：北市教特字第1113092760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原函影本、實施計畫各1份 (23233233_1113092760_1_ATTACH1.pdf、
23233233_1113092760_1_ATTACH2.odt)

主旨：函轉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辦理「111學年度臺灣手語
教師及教支人員第2次回訓研習實施計畫」一案，請轉知
並鼓勵已通過臺灣手語培訓及通過訓後測驗教師踴躍參
與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111年10月26日臺教國署原字
第1110148372號函辦理。

二、旨揭研習計畫摘要如下

(一)參加對象：已通過臺灣手語培訓及通過訓後測驗之教師
或教學支援人員，111學年度第2學期有授課之人員務必
參加。

(二)研習時間：111年12月10日（星期六）上午9時30分至下
午4時10分。上午場為臺灣手語第2冊教學內容、下午場
為臺灣手語第6冊教學內容。

(三)研習地點：採線上視訊進行。完成報名者，於研習前3日

以電子郵件通知線上課程網址連結。

(四)報名方式：採網路報名方式，請於111年11月25日（星期

五）前至網頁填寫報名資料，[https://reurl.cc](https://reurl.cc/D3W6g0)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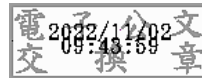
/D3W6g0。

(五)本局參與人員公（差）假登記。

三、檢附原函影本、實施計畫各1份。

正本：臺北市政府教育局所屬公私立各級學校（含附設國立中小學）

副本：臺北市立啟聰學校 聽障教育資源中心（含附件）



裝

訂

線